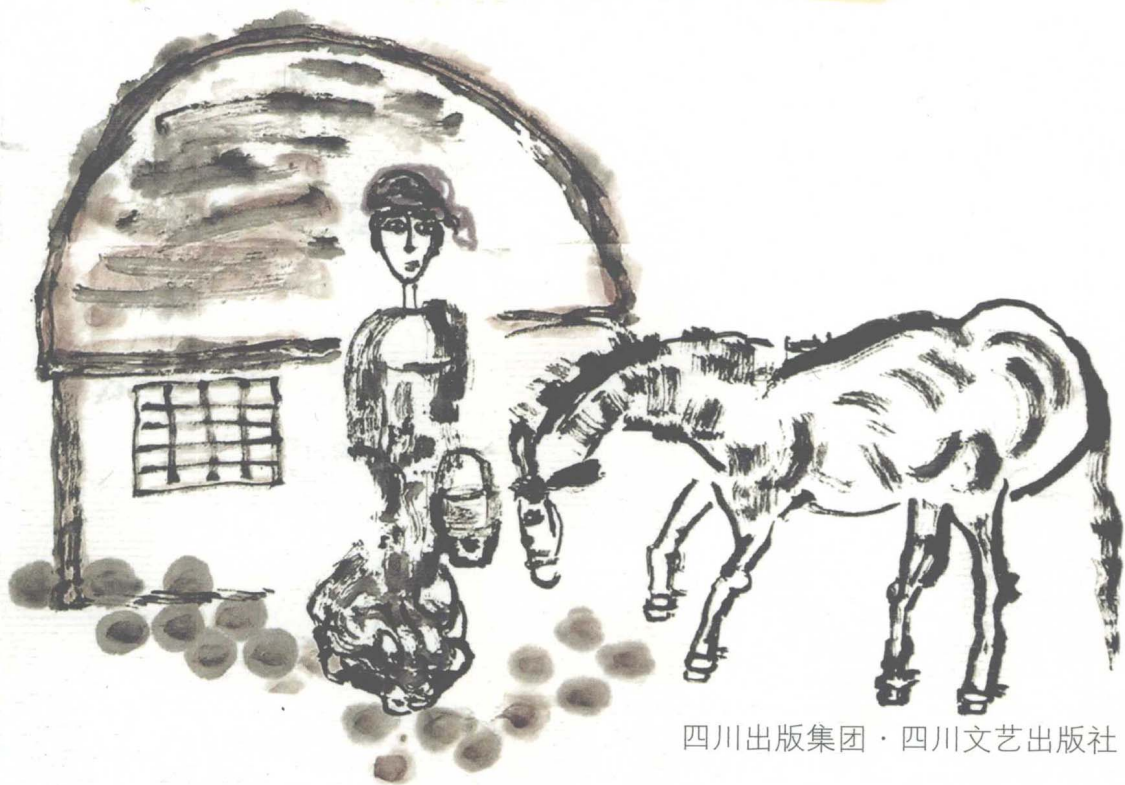


伊犁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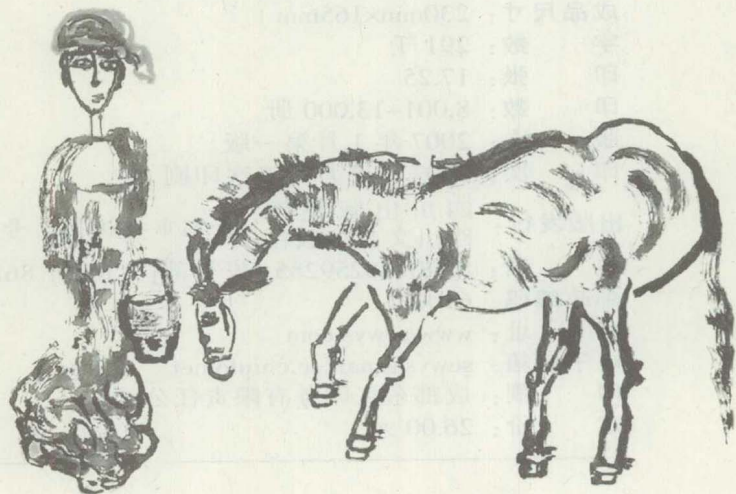
高建群 著



四川出版集团 · 四川文艺出版社

高建群 著

伊犁马



四川出版集团·四川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伊犁马/高建群著. —成都: 四川文艺出版社,
2007.1 (2007.2 重印)

ISBN 978-7-5411-2477-8

I. 伊... II. 高... III. 中篇小说-作品集-中国
-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6) 第 140773 号

伊犁马

YI LI MA

作 者: 高建群
策划组稿: 林文询
责任编辑: 李卫国
封面设计: 任兆祥
版面设计: 史小燕
责任印制: 龙小龙
责任校对: 汪 平等

书 号: ISBN 978-7-5411-2477-8

成品尺寸: 230mm×165mm

字 数: 291 千

印 张: 17.25

印 数: 8,001-13,000 册

版 次: 2007 年 1 月第一版

印 次: 2007 年 2 月第二次印刷

出版发行: 四川出版集团 (成都市槐树街 2 号)
四川文艺出版社

电 话: (028) 86259285 [发行部] (028) 86259303 [编辑部]

邮政编码: 610031

网 址: www.scwys.com

电子信箱: scwys@mail.sc.cninfo.net

印 刷: 成都东江印务有限责任公司

定 价: 26.00 元

版权所有, 违者必究, 举报有奖。举报电话: (028) 86697071 86697083

本书若出现印装质量问题, 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。电话: (028) 86259301



高建群 当代重要的小说家、散文家，1953年出生，陕西临潼人。陕西省文联副主席、陕西省作家协会副主席。中国文坛罕见的具有崇高感和理想主义色彩的写作者。其主要作品有长篇小说《最后一个匈奴》等五部；散文集《我在北方收割思想》《西地平线》《胡马北风大漠传》等八部；中篇小说《白房子》等二十一部，其中《大顺店》由北京电影制片厂改编成同名电影，《白房子》易名电影《大边关》将在近期拍摄。《最后一个匈奴》由中央电视台中国电视剧制作中心拍摄成四十集电视连续剧，预计在2007年底前播出。

高建群的《我在北方收割思想》一书，2001年由本社出版。

伊犁马



一个人五十三岁时如是说

——高建群自序

人一上五十岁，就会明白许多事情。你不到明白的年龄，你不会明白。孔老夫子说：“过而知之。”这话是说，你只有经历过，你才能知道的呀！

五十岁的时候，你会觉得这个世界，不像二十岁时觉得那样美好，也不像三十岁时觉得那样悲观，亦不像四十岁时觉得那么复杂。那么五十岁时候的世界是什么样子的呢？是既不美好，也不悲观，既不简单，也不复杂。如是而已。熙熙攘攘，皆为利来，攘攘熙熙，皆为利往。几千年的人类都是这样走的呀！那么让它继续走好了。你可以成为参与者，你也可以成为旁观者，但是你没有必要成为评判者。

五十岁的时候，你突然会觉得人生如一场幻梦一样。一个孩子，蹲在家门口的墙根旁打了一阵瞌睡，一睁眼，发现自己已经是老头了。“江湖居士闲处老”，你会有这种感觉。你开始变得健忘，熟悉的人，熟悉的事，你会怎么想都想不起来。你必须先进入那一种况景，然后记忆才会被唤起，于是人名便脱口而出。

五十岁的时候，你的头发和牙齿已经开始掉了。当掉第一颗牙齿的时候，你在那一刻会有点感伤。人老原来是从牙齿先老的呀！托一颗牙齿在手中，你会想，这个物什它是谁呀？它刚才还是我的一部分，和我一同去接受荣辱，但是现在说一声走，它就走了，成为一个独立的东西了。捧着这牙齿，你不知道该把它放在哪里才好。最后你想，它最好的去处是垃圾筒，让它走吧。

五十岁的时候，你大约还会有一点恋旧。那些老柜子、老桌子、旧衣服、旧鞋，你搬一次家带一次它们。譬如我，我的腰间永远地拎着一

根马镫革，那是我的白房子岁月留给我的记忆呀！我相信那些用得久了的物什是有灵性的，只是我们不知道而已。

五十岁的时候，你当年的万丈雄心会慢慢消退。你明白了这个世界上的许多事情，不是你一厢情愿所能达到的。拿我来说吧，年轻时候的我，曾经在一个早晨立下宏愿，决心舍弃人生所有的别的念头，凭借努力，缩短中国小说和世界小说之间的差距。我做到了吗？我没有做到。差距还摆在那里。你得接受环境和时代的制约。

五十岁的时候，随着越往文学殿堂的深处走，你会觉得殿堂里供奉着的许多活着的和死去的神，都令人生疑。

五十岁的时候，你会有一颗感恩的心。感恩这个世界生了你，让你能够享受这春天的花，秋天的果，早晨的每一次日出和黄昏的每一次日落，感恩你这大半生遇到了许多好人，感恩你经历了许多事。

五十岁的时候，你会突然在某一个早晨眼前豁然一亮，变得我行我素。这一亮大约是因为一个叫伍子胥的古代人物引起的。伍子胥破楚以后，将楚平王的尸骨刨出来，鞭尸三百。这时旁边有人说，伍将军，你要注意影响呀，别人会怎么说你呀！只见这老伍，把白发一搔，胡子一捋，慨然说：“别人爱怎么想就怎么想，爱怎么说就怎么说吧，我都这一把年纪了，我怕啥哩！”

以上是我五十岁以后的一些想法和感觉。借这本书出版的机会，把它写出来，算是向读者朋友们汇报和交流思想吧！我数了数，一共是八条。记得刚才睡在床上想的时候，远比这八条要多。谁知落实在纸上，把一些忘记了，那么就先写这些吧！

这本书收录的，是我的一些重要的中篇小说。例如《白房子》，例如《雕像》，例如《大顺店》，它们在发表时都产生过大的影响，现在在网络上依然有着很高的点击率。评论家朋友们认为，这几个中篇都是代表中国转型时期中篇小说最高成就的作品。是不是这样，还得待读者来评价，待时间来评判。

四川文艺出版社是一家很有档次的出版社。五年前，我的《我在北方收割思想》一书，就是这家出版社出版的。该社的金平先生、林文询先生，既是知名的作家，又是很好的出版家，且是我的气味相投的朋友。

我很感激他们的约稿，给我提供了一次和读者交流的机会。

我还在书中，画了七八幅画。这些人物形象，已经像魔鬼、像幽灵一样盘踞在我脑子里几十年了，过去我只是用文字来表达。我的母亲是一个文盲，我写了二十本书，母亲竟然一个字都没有看过，于是，也是在我五十岁的时候，我开始画画。而第一幅就是献给我的母亲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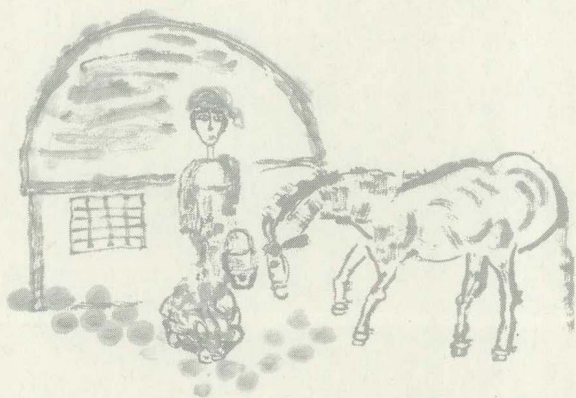
西安的秋天真好。阳光多么的灿烂呀，如梦如幻。天空是如此的深邃、蔚蓝。汽车在马路上跑着，人在人行道走着，楼房在一动不动地站立着。我爱这个世界，我爱人！——我在说这句话的时候，心中升腾起一种佛家大慈悲的情怀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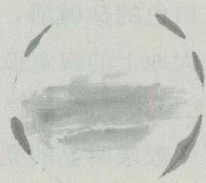
我把心都掏出来了！那么我的“五十三岁如是说”就到此为止吧！最后我想说的是：寄希望于后之来者吧！我们这一代人行将老去，这场宴席将接待下一批饕餮者！

2006. 10. 30 西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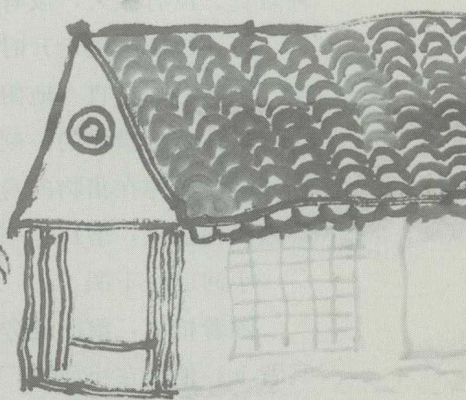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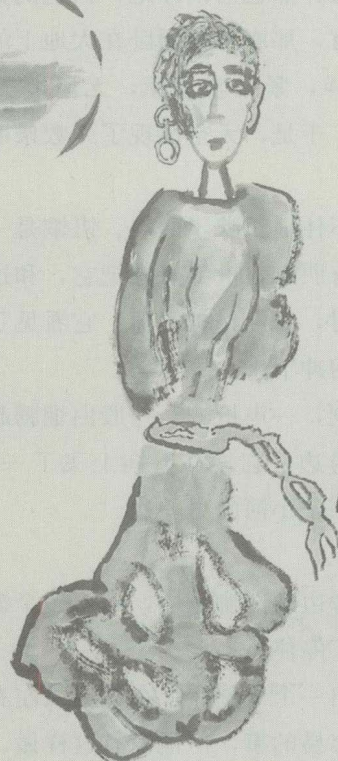
目录

白房子	1
伊犁马	47
马镫革	95
诱 惑	123
雕 像	153
骑驴婆姨赶驴汉	193
大顺店	231





白房子
高建群



白房子

1. 男人的故事

一只饿鹰在荒原上空盘旋，它用犀利的目光搜索着猎物。

它看见的是一块死海：黑色的沼泽地，白色的盐碱滩，疲惫地站着的沙枣树，灼热的沙丘，还有，那座默默僵卧在大地上的寂寞孤独的阿尔泰山。

太阳像只大火球一样，紧贴着荒原，无情地炙烤着它。阳光照在大地上，又被沙子反射回来，于是，天空出现了无数条明显的亮闪闪的曲状辐射线。

饿鹰失望了，它耐不住地长唤了两声。饥饿是一回事，它更多的感到一种寂寞。没有敌人，没有朋友，世界好像把它，和这一块地方遗忘了。

正在饿鹰企图走开时，突然精神一振：它看见了地面上有一个活动的黑点。饿鹰自高空直直地俯冲下来。

就在接近猎物的一刻，一声枪响。一股白烟腾起，鹰掉了下来。

鹰没有掉在猎物的身边，它挣扎着向上飞了一下，便开始滑翔，结果，终因受伤过重，落在了一条小河的另一边。

小河已经干涸。

随着枪声，沼泽地旁边的白柳丛中，走出一个剽悍的男人。一支枪担在马背上。他站在小河边，停住了。

白柳丛中，栉次走出一个个骑兵，在这男人左右站定。

要迈过小河来是件容易的事，但他没有这样做。他唤狗去叼那倒毙在地的倒霉的饿鹰。

那饿鹰看见的猎物，原来是一条狗。说是狗，其实也不准确，它的模样更像一条狼。大耳朵，黄瓜嘴，麻秆腰，拖在地上的长尾巴，再加那一身焦黄色的毛。前年春天，它的母亲，一只从内地引回来的良种狗，由于在这方圆几百里的荒原上，找不着一个配偶，只好痛苦地嚎叫着，加入了一支从这里路过的狼群之列。几个月以后，它带着大肚子回来了。生产后不久，在一个漆黑的夜晚，这支西伯利亚狼群又从这里经过。几百条公狼将边防站团团围定，用只有它们自己才懂的语言，一会儿柔情脉脉地诉说着情话，一会儿又咆哮着大声威胁，一会儿又用最无耻的语言进行挑逗，一会儿又痛哭流涕

地叙述思念之苦。这畜生如何能经得起如此诱惑，便丢下未曾满月的崽儿，加入到狼群中去，从此一去不回，重归原始。那畜生留下五个崽儿，因为缺奶，四个先后死去，独有这个，如今已经长大，健壮无比，孔武有力，集狗的忠诚与狼的凶悍于一身，成了老站长的心爱之物。

老站长姓马。在中国，一提到“马”姓，读者一定会疑心这是一位回族同胞。亲爱的读者确实猜对了。这老站长不单是回回，而且在许多年前，以马回回为尊姓大名，在草原上闯荡。那时他还是一位俊俏后生，随父亲，一个半是商贾半是强人的老回回，在这一带做着偷越边境的走私生意。辽阔的中俄边境上，没有什么人能挡住这些走私犯嗒嗒的马蹄声。他们将中国内地的多种工艺品，山货、皮毛，甚至阿尔泰山的黄金，装上驮子，运到斋桑泊后边的阿拉木图，甚至翻越茫茫草原，叠叠野岭，直抵莫斯科城下。接着又贩回各种新兴的日用品，卖给居住在这荒原地带的哈萨克人。至今，在哈萨克的词汇中，许多日用品，例如热水瓶之类的，就沿用着俄语名称，枪支也是这样。

在这风一样往来无定的奔波中，小回回渐渐长大。世上辅助男人成长的东西有两个，一是酒，一是女人。在中亚细亚辽阔的原野和尘土飞扬的大道上，有的是酒馆和女人。年轻俊俏的后生慢慢地胡楂密布，慢慢地变得骨骼坚硬孔武有力，而终于有一天，在经历了无数个女人之后，他终于拜倒在一条石榴裙下，不能自拔，从而毁了自己。

她叫耶利亚。她属于最后的匈奴，一个业已泯灭了的民族。在中亚细亚栗色的土地上，散落着许多的种族，他们在那里生息和繁衍，世代代代。他们大约是在那遥远的年代里，匈奴民族横跨欧亚，向黑海和里海以至多瑙河畔迁徙时，撒落在这路途中的他们的后裔。我的炊事班长被处决的地方的那一大大片木质的黑森森的坟墓，相信就是属于他们的。那是迁徙年代留下来的。

她有男人。像那些代代相传的忧伤情歌唱到的那样，在一个漆黑的草原之夜，嗒嗒的马蹄声打破了他们的温柔梦。愤怒的丈夫领了一群愤怒的牧人将他们团团围定。不贞的女人半裸着身子，被横陈马背，带走了。她的被奶茶和抓羊肉养大的白皙的身子，那刚才还处在亢奋状态的身子，现在缩成一团，在暗夜里泛着白光。两个硕大无比的奶子，令人想起花奶牛的奶头，随着身体的哆嗦而颤动。

偷情的男人被马刀背砍，皮靴尖踢，鞭梢子抽，最后昏死在草原上。

牧人们放着喊声，用一把一米多长的大镰刀，像钉钉子一样，让刀尖穿过他的肚子，把小回回钉在了草原上，他们刚才偷情的地方。

黎明时分，草原上空荡荡的，牧人们已经把帐篷放到马背上，又向那隐约可见的阿尔泰山深处进发。他们从此将忘掉这个故事，就像忘掉曾经歇息过的这片草地一样。假如许多年后，他们会偶尔游牧路经此地，那时草儿已经几绿几黄，往事已成往事了。

这个被活生生钉在草原上的过路客，将要被天空那寻食的苍鹰发现。苍鹰每天早上都要在草原上巡视一遍，看有没有因春乏而在夜间倒毙的羊子。它将为见到这个食物而欣喜，然后唤来它的左邻右舍们，饱餐一顿。当然，在没有回去报讯以前，它应当先吃掉那两只眼睛，眼睛的味道太诱人了。

但是，当阿尔泰山那积雪的山巅刚刚露出一抹红，小回回醒来了。他艰难地、一公分一公分地拔掉了戳在肚子上的镰刀，摇摇晃晃地站起，捂着肚子和后腰，慢腾腾地走了。

不久，草原上就出现了一群强盗。他们的头儿是一位相貌英俊受过教育的青年。原来，强盗的头儿死了，大伙约好，在草原上碰见的第一个人，就是他们的头儿，如果他不答应，就把他杀了，然后再碰下一个人。这样，他们碰见了小回回。小回回思索了一阵，答应了。

正像人们所预料到的一样，强盗多方查找，找到了那对新婚夫妇。

强盗头儿没有杀那牧人。他望着那被捆住了的他，似乎面有愧色，临走时候，从马背上卸下一袋在阿尔泰山矿区抢来的金矿砂，扔到了牧人脚下。对着龇牙咧嘴怒目相视的牧人，他宽容地拍了拍他的脖颈。

倒是他抽出鞭子，狠狠地打了他的情人几下，他闷闷不乐地说：“你毁了我的一生了，母狗一样的女人，迷人的奶子！还有……”他揪着自己的头发痛心疾首地喊，“……要命的情欲！！”随后，把她驮到马背上，带走了。

他正式易名马镰刀。那位老商人在听到这个不幸的消息后，远道而来，找到他，郑重其事地宣告和他脱离父子关系。并且不准他启用自己为他取的那个名字。小回回咆哮着，用马刀撩起衣襟，指着肚子上那个镰刀戳下的伤疤：“马镰刀！”

众强盗一声喝彩：“好！马镰刀！多响亮的名字！”

老商人吓了一跳，差点从马上栽下来。他打着马，朝来路走了，从此，再没有在这片草原出现过。

几年过去了，过去的马回回不见了，人们看到的是一位面色铁青，体形



剽悍，目光阴沉，寡言少语的马鞭刀。过往的走私犯为他提供了枪支，破产了的淘金工人他扩充了队伍，他成了这一带的草原王。

这时候，左宗棠已经离开新疆，“一八八三条约线”已经签订。大家知道，“一八八三条约线”的签订，使中国失去了一百五十万平方公里的领土，这些，公正的列宁在他的不朽的著作里，已经做了倾向性鲜明的论述，这里就不啰唆了。加之，小说所要讲述的故事，是发生在这些事件以后，和事件本身并没有多大的牵连。

条约线签订以后，中俄边界时有事端。马鞭刀日益势大，清政府见奈其不得，便用了招安的办法，给他封了个职务，又在荒凉的边界地带盖了一座白色的房子，令其驻守。

马鞭刀长叹了一口气，用一部流传在中亚细亚的奇书——《福乐智慧》里的两句诗，为他的侠盗生涯做了总结：

我放走了行云般的青春，
我结束了疾风般的生活。

然后，带着他的糊里糊涂的漂亮妻子，到边防站就职。他还三十岁不到，却显得异常衰老，头上甚至已经有了白发。看得出，在从事强盗这个职业的岁月中，他的内心一定经历了无数的痛苦。他现在阴郁的脸上开始露出微笑了。

他把几年来积攒的一点钱财，从妻子那里要来，平均分给了所有强盗，让他们各寻生路。这些强盗大都是些破产了的农民、牧民和淘金工人，各民族都有。有些拿到钱财之后，便返回故乡去了，有些则穿着士兵的衣服，跟他来到了边防站。

2. 女人的故事

边防站坐落在一片草地与沙漠相杂的空旷原野上。阿尔泰山隐约可见，一条大河在边防站围墙外边喧嚣。这条大河叫额尔齐斯河，它发源于阿尔泰山，穿过中亚细亚栗色的土地，流入沙俄境内，与鄂毕河汇合，注入北冰洋。根据

一条未经证实的传闻，大诗人李白，就是溯这条河而上，从碎叶城进入祖国内地的。

在马镰刀的时代过去很久以后，本文作者作为一名普通的中国边防军士兵，曾来到白房子边防站服役。他惊叹于这里夏天气候的酷热，根据气象预报，气温会高达四十六摄氏度以上。他惊叹于这里冬天气候的寒冷，气象预报显然是压缩了的报法，低达零下四十六摄氏度以下。这里有半年时间，人们的大头鞋是踩在冰雪之上的。那么，夏天好一点吧？不，夏天更令人生畏。相信这里在许多年前是一片黑色的沼泽，现在沼泽已退去，但芨芨草、芦苇茂盛地生长起来，成团的蚊子就附着在这些绿色植被上。你试图向草丛中伸一下脚，立即，“轰”的一声，周身密密麻麻落满了蚊子，绿军装变成了黄军衣。至于住宿的房间，那简直令人说来不寒而栗：房间的四个角上，蚊子如同蜜蜂朝王一样，结成一个拳头大的疙瘩，终日不散。为了防蚊，人们穿上厚厚的衣服，搽上防蚊油，戴上防蚊帽。但是，拉屎时候怎么办呢？人们只好点燃一张报纸，趁火燃起时，赶快踩灭，然后脱掉裤子蹲在浓烟上。等烟还未散去，就得提上裤子，要不屁股上就会落上一层。每当这时，大家就咒骂着这第一个建站的人。曾经有几位领导，向上级建议，将边防站改建在地势高一些的沙漠地带，但都遭到了拒绝。因为上级一直履守着“维持边界现状”这个国际准则。

马镰刀领着他的队伍来到边防站后，便开始了苦役般的生活。白日巡逻，晚上站岗，所经所历，不必细述。

营房是一座相当结实的土坯房，就是后来人们所说的“干打垒”。外墙用白灰刷过，远远眺去，在昏蒙蒙的荒原上，分外醒目，所以人称“白房子边防站”。一溜黑色的土墙，将白房子围在中间。院子里有一口井，井很浅，因为临近大河。吊水用的是一种杠杆原理，正如我们今天从地理教科书上看到的波斯人的汲水方法一样。每天早晨，马镰刀的妻子来这里打一次水。马镰刀的妻子住在边防站边紧靠围墙的地方。那是一座用白柳条子编成的房子。双层柳条中间夹着牛粪，里层又钉着毡，很暖和。

茫茫的天宇下，与世隔绝的地方，一个胸部丰满的女人和一群野性未泯的男人，这里边本该有许多故事发生。可是，最初，一切都相安无事。士兵们一方面慑于马镰刀的淫威；另一方面，也被马镰刀的义气所感动，在大家眼中，她的性别消失了，她同他们一样，是一个在世界上受苦受难的、怀着朦胧的报效祖国的信念而从事单调工作的人。



她并没有吃闲饭，她放牧着边防站的一群近二百只羊子。这是一个不可思议的女人，她的美丽不知得力于哪一次母亲的不贞。她十分多情，恨不得张开她那丰满的胸膛，将所有的男人都搂在怀里，给他们以温存和爱抚。在做这一切的时候，她又显得那样单纯、天真和可爱，好像不谙人事。许多年以后，当我在草原上偶尔与这位女巫式的人物相遇时——她那时已经很老很老了。亲爱的读者知道，这里新近被列为世界的长寿区之一。迟到的我除了为了那不以岁月变更而变更的美丽容貌所惊讶外，便是惊叹那双清澈如春水的纯真无邪的眼睛了。你看见那双眼睛，你只能为她那往日的不轨行为叹一口气了事，你绝对动不起怒来。

“我叫耶利亚！你叫什么名字？”马镰刀的女子这样问讯那些新近从军的新兵。

新兵红着脸，为站长夫人打起一挑子水，跑开了。

耶利亚不忘抓住一切机会诱惑这帮大兵。通常，礼拜六的时候，她遵照马镰刀的指示，将大兵们的床单收拢起来，拿到河边洗净。大家知道，大兵的床单上常常有些他们在睡梦中不经意而流出来的东西，从而斑斑点点，很难洗净。每次，耶利亚都要带着诡秘的神情，向大兵们道歉，道歉的原因是她没能洗净床单。她把大家弄得神魂颠倒，又爱又恨，终于有一次，发生了这么一件事。

边防站从很远的居民区运来了一批鸡。就要过春节了，连里有一名汉族士兵，他的父亲可能是江南的一位商门大贾。十九世纪末叶，为了扼制新生资产阶级在沿海地区的发展，清政府将一批一批这样的人物遣送到了北方，这位汉族士兵就是其中的一个。耶利亚早就看中这位白皮嫩肉的汉族巴郎子了，经常故意地在他面前擦擦裙子，叩叩靴子，或者挺挺鼓鼓的奶头。

这天活该有事。夏天的黎明，白夜刚刚过去，东方又泛白了。汉族巴郎子站晚间最后一班岗。他正在院子里转悠，耶利亚已经担了一担水桶，扭动着腰肢来了。

一瞅见巴郎子，她的眼睛里露出百般抚爱，羞得他低下了头。

一群鸡在院子里无忧无虑地觅食。

耶利亚娇滴滴地问：“你看，那是什么？”

汉族巴郎子抬头一看，一只母鸡和一只公鸡，翅膀扇着，尾巴摇着，正在干着它们传宗接代的工作。

他惶惑地低下头。

耶利亚步步紧逼：“告诉我，这件事，用汉语怎么讲？”

边防站静悄悄的，整个荒原静悄悄的，耶利亚清脆的嗓音好像卷来一阵暖风。

巴郎子忍耐不住了，向她走来。

耶利亚扔掉了水桶，牵着巴郎子，快步来到干草堆后边，仰面朝天躺下来，撩起的裙子遮住了她的脸。

事后，巴郎子哭着跪倒在马镰刀面前，请求他的饶恕。

马镰刀既没有处罚巴郎子，也没有收拾女人，他夹起一条毡，一块被子，离开了毡房，住进了站长办公室。

这以后不久，耶利亚的帐篷就为这一群男人所共有了。

只有马镰刀再也没迈进毡房半步。他的脸色又像先前那样忧郁。有人说，他常常在空闲的时候，怀念他那水肥土美的故乡和礼仪之邦的臣民。

耶利亚想要弥补自己的过失，可是已经晚了。她老是不明白，为什么男人都那么专横，总是把女人据为己有。“想想你，也是从别人手中夺到我的呀！”她常常远远地望着马镰刀，一个人遐想，可是到底也没解开这个谜。不过，她知道自己是做错了，她总想弥补这个错误。

她用上等的羊奶做成了酸奶子，想给巡逻队送去，可是，每次，在马镰刀那威严的目光下，她都像被钉住了的人一样，一步也不敢向前挪动。

今天，她鼓足了勇气，背着一牛皮褡裢酸奶子，看着巡逻队出发了，便迎着马镰刀走去。

“下贱的女人！”马镰刀看也没看，便扬手一鞭，随后一叩马刺，扬长而去。

马鞭恰好给她的脖子上烙了一道红项圈。她腰身一软，哽咽着坐下来。

那个巴郎子纵马赶来，眼里充满着爱怜之色，他想下马来扶她一把，又不敢，只好快快地走了。

待到马蹄扬起的风尘渐渐平息，耶利亚站了起来，摸着脖项的红印子，不知为什么反而笑了起来。她从毡房外边的拴马桩上，解下一匹母马，驮上酸奶子，尾随而去。

她不知道，将要发生一场变故，而一切皆因酸奶子而起。

